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 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 中房债

债券代码：118858

债券简称：16 中房 02

债券代码：114438

债券简称：19 中交 01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5 中房债”、“16 中房债”、“16 中房 02” 和 “19 中交 01”

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地产”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华融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融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交地产发行的“15 中房债”、“16 中房债”、“16 中房 02” 和 “19 中交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15 中房债”、“16 中房债”、“16 中房 02” 和 “19 中交 01” 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中交地产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公告的《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02）和 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告的《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发行人董事会于 2019 年 7 月 9 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裁耿忠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原因，耿忠强先生申请辞去发行人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委员、总裁职务。

2019年7月22日，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李永前先生为公司总裁（法定代表人）；同意选举李永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019年8月15日，发行人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李永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中交地产本次的人事变动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交地产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中房债”、“16 中房债”、“16 中房 02”和“19 中交 01”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盖章页）

